

立信会  
(特殊  
文件

深圳市容大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4]第 ZB11066 号

## 目 录

	页 次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1-2
二、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1-10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关于深圳市容大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24年5月31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4]第ZB11066号

深圳市容大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深圳市容大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容大感光”）截至2024年5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管理层的责任

容大感光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相关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容大感光截至2024年5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容大感光截至2024年5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容大感光截至2024年5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容大感光为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用，不适用于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常明  
110001610056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彩凤  
310000062629

中国·上海

2024年6月7日



## 深圳市容大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24年5月31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将截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 2020 年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容大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牛国春等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240 号）核准，同意深圳市容大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容大感光”）向牛国春发行 467,077 股股份、向袁毅发行 180,804 股股份、向李慧发行 67,801 股股份、向石立会发行 37,667 股股份、向牛国春发行 773,76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向袁毅发行 299,52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向李慧发行 112,32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向石立会发行 62,4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广东高仕电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仕电研”）100%股权的注册申请。

本购买高仕电研 100%股权的交易总价为 20,800.00 万元；其中以发行股份支付 2,080.00 万元，共计发行 753,349.00 股股份，发行价格为 27.61 元/股；其中以发行可转换债券支付 12,480.00 万元，共计发行 1,248,00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张；其中以现金支付 6,240.00 万元，交易具体对价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交易对方	转让的股权 出资额	转让的股权 出资比例	交易总额	发行股份 支付金额	发行可转换公司 债券支付金额	现金支付 金额
1	牛国春	1,240.00	62.00%	12,896.00	1,289.60	7,737.60	3,868.80
2	袁毅	480.00	24.00%	4,992.00	499.20	2,995.20	1,497.60
3	李慧	180.00	9.00%	1,872.00	187.20	1,123.20	561.60
4	石立会	100.00	5.00%	1,040.00	104.00	624.00	312.00
	合计	2,000.00	100.00%	20,800.00	2,080.00	12,480.00	6,240.00

2020 年 12 月 28 日，高仕电研取得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股权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登记已经完成。本次变更完成后，容大感光合

计持有高仕电研 100.00%股权。

容大感光前次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仅涉及以发行股票、可转换公司债券形式购买标的资产，未涉及募集资金的实际流入，不存在资金到账时间及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 (二)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容大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523 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010,184 股，面值为每股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6.33 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99,999,984.72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9,962,264.15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90,037,720.57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 ZB11239 号）。

2023 年 7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且独立董事已发表了同意意见，同意公司使用 7,636.29 万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等额自筹资金。上述募投资金置换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 ZB11267 号”《深圳市容大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

截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合计 39,181.77 万元，其中用于光刻胶及其配套化学品新建项目 27,374.6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11,807.17 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实际投资金额超出承诺投资金额部分为现金管理收益、利息收入及银行手续费净额。截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共产生收益 36.77 万元，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及银行手续费累计净额为 237.17 万元。

截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存储余额
深圳市容大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深圳华润城支行	755907070610808	957,378.46
	平安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15363887930031	2,015.64
珠海市容大感光科技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9550880241192700102	0.00
合计			959,394.10

公司承诺投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使用款项与招股说明书和董事会决议披露的内容相符，上述存储余额为剩余的现金管理收益、利息收入及银行手续费净额。

##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请详见附表 1、2。

###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容大感光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容大感光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 (四)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1、2020 年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募集资金项目

公司前次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仅涉及以发行股票、可转换公司债券形式购买标的资产，未涉及募集资金的实际流入，不存在使用暂时闲置的前次募集资金的情况。

#### 2、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

由于公司募集资金根据项目建设的实际需求逐步投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公司持有的现金管理产品已到期赎回，承诺投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不存在使用暂时闲置的前次募集资金的情况。

###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请详见附表 3、4。

####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容大感光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

容大感光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有差异的情况。

### 四、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产运行情况

#### (一) 2020 年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募集资金项目

##### 1、 标的资产权属变更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28 日止，高仕电研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以及股权过户手续，本次变更完成后，容大感光合计持有高仕电研 100.00% 股权，根据《资产购买协议》及补充协议，结合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出具的中天华资评报字[2020]第 10378 号评估报告，本次交易对价为 20,800.00 万元，其中以发行股份支付 2,080.00 万元，容大感光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753,349.00 元，新增股本人民币 753,349.00 元，余额合计人民币 20,046,651.00 元转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了容大感光此次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并于 2021 年 1 月 13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 ZB10003 号”验资报告。

2021 年 1 月 15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了《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容大感光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容大感光向本次交易对方发行新股数量为 753,349.00 股，均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的上市日期为 2021 年 1 月 29 日。发行后容大感光股份数量为 156,753,349.00 股。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初始登记确认书》，容大感光定向可转债（证券代码：124019，证券简称：容大定转）已于 2021 年 1 月 26 日完成初始登记，登记数量为 1,248,000.00 张。

牛国春、袁毅、李慧、石立会持有的“容大定转”于 2022 年 2 月 17 日完成转股，转股价格为 22.94 元/股，转股数量为 5,440,276 股，此部分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新股登记，转股情况如下：

持有人	持有债券总数 (张)	申请转股债券数量 (张)	转股价格 (元/ 股)	转股数量 (股)
牛国春	773,760	773,760	22.94	3,372,972
袁毅	299,520	299,520	22.94	1,305,666
李慧	112,320	112,320	22.94	489,625
石立会	62,400	62,400	22.94	272,013
合计	1,248,000	1,248,000		5,440,276

## 2、 标的资产账面价值变化情况

2020 年至 2022 年，标的资产账面价值变化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5,436.43	13,354.38	9,488.23
负债总额	5,904.40	3,737.82	2,315.68
净资产	9,532.03	9,616.56	7,172.55

注：数据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3、 生产运营及效益贡献情况

2020 年至 2022 年，标的资产盈利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66.18	3,264.65	2,753.41

注：数据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4、 业绩承诺的实现情况

根据《资产购买协议》及补充协议约定，牛国春、袁毅、李慧、石立会承诺高仕电研 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三个会计年度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500.00 万元、1,750.00 万元及 2,000.00 万元。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承诺业绩数	2,000.00	1,750.00	1,500.00
实际完成数	3,066.18	3,264.65	2,753.41
完成率	153%	187%	184%

注:数据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二)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光刻胶及其配套化学品新建项目”尚处于建设期，承诺投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公司将继续使用自有资金继续建设前次募投项目，该项目尚未建设完成。

## 五、 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报告于 2024 年 6 月 7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2020 年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募集资金项目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3、2020 年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募集资金项目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4、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深圳市容大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7日

附表 1

2020 年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募集资金项目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注 1】：		14,56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4,56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4,56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2020 年度：		14,560.00					
			2021 年度：		0.00					
			2022 年度：		0.0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发行可转换债券购买高仕电研 100%股权	发行可转换债券购买高仕电研 100%股权	12,480.00	12,480.00	12,480.00	12,480.00	12,480.00	14,560.00	0.00	2020 年 12 月 28 日
2	发行股份购买高仕电研 100%股权	发行股份购买高仕电研 100%股权	2,080.00	2,080.00	2,080.00	2,080.00	2,080.00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4,560.00	14,560.00	14,560.00	14,560.00	14,560.00	14,560.00	0.00	

【注 1】 募集资金总额是指容大感光购买高仕电研 100%股权中以发行股份和可转换债券支付的对价部分。

附表 2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9,003.77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9,181.7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9,181.7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2023 年：		30,022.66					
			2024 年 1-5 月：		9,159.11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光刻胶及其配套化学品新建项目	光刻胶及其配套化学品新建项目	47,000.00	27,302.77	27,302.77	47,000.00	27,302.77	27,374.60	71.83【注 2】	2024 年 12 月
2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11,701.00	11,701.00	20,000.00	11,701.00	11,807.17	106.17【注 2】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7,000.00	39,003.77	39,003.77	67,000.00	39,003.77	39,181.77	178.00【注 2】	

【注 2】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不一致，系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用于投资项目，故实际投资金额超出承诺投资金额。

### 附表 3

2020 年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募集资金项目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承诺期实际效益【注 3】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1	购买高仕电研 100%股权	不适用	1,500.00	1,750.00	2,000.00	2,753.41	3,264.65	3,066.18	9,084.24	是

【注 3】承诺期实际效益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其中 2021 年及 2022 年为账面核算的净利润加回已计提的超额奖励金额后的金额。2020 年为业绩承诺第一年，未计提超额奖励，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账面金额。承诺期数据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附表 4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 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 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2	2023	2024 年 1-5 月		
1	光刻胶及其配套化 学品新建项目	不适用【注 4】	【注 5】	不适用【注 6】			不适用	

【注 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光刻胶及其配套化学品新建项目”尚处于建设期，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

【注 5】项目满产后，年均营业收入 142,593.64 万元；年均税后利润 14,047.53 万元，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16.66%；

【注 6】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光刻胶及其配套化学品新建项目”尚处于建设期，尚未产生实际效益。